

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

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的规定，本着对公司、对全体股东负责任的态度，主动了解公司的经营信息，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，认真审慎、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，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 2018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独立董事基本情况

黄涛：注册会计师、律师、税务师、资产评估师。现任深圳市道明资本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情况。

二、出席会议及议案审议情况

2018 年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。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，本人认真仔细审阅会议及相关材料，充分发挥本人在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方面的优势，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意见和建议，并在表决时独立、负责地对各项议案进行了投票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四次董事会、两次股东大会，出席会议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事	参加董事会出席情况					参加股东大会情况
	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其中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
黄涛	3	3	1	0	0	2

三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1、2018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对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发表了独立意见并投了赞成票。

2、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对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并投了赞成票。

3、2018年11月16日在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上对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并投了赞成票。

四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人在2018年内勤勉尽责，认真开展工作，维护投资者权益，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

1、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对每一份提交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议案，详细查阅相关文件，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行使表决权。

2、充分关注公司财务运作、资金往来等情况，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。

3、重视和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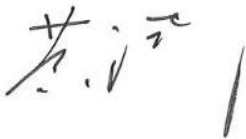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总体评价

2018年度，公司运营情况良好，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积极作用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019年，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继续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审慎的原则参与公司治理，坚决维护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。

特此报告，谢谢大家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的签字页)

独立董事: 

2019 年 4 月 25 日